

上海市长宁区教育局文件

长教〔2024〕40号

长宁区教育局关于同意 “上海长宁区拼搏体育健身俱乐部”设立的批复

周林根、王琛、潘世昌：

你们提交的《关于设立上海长宁区拼搏体育健身俱乐部的申请》及有关材料收悉。长宁区体育局已出具《关于上海长宁区拼搏体育健身俱乐部设立申请的审核意见书》。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上海市校外培训机构设立与管理实施办法》《上海市体育类校外培训机构设置标准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同意设立“上海长宁区拼搏体育健身俱乐部”。注册地址为“上海市长宁区

武夷路 443 号 502 室”，培训地址为“上海市长宁区宣化路 299 弄（富都花园网球场）”；培训内容为“网球”；培训对象为“学龄前儿童、中小學生”。

接本批复后，请向有关部门办理机构设立登记手续，并依法依规办学。

特此批复。

长宁区教育局

2024 年 10 月 18 日